庆阳市供销合作社联合社文件

庆市供发〔2022〕3号

庆阳市供销合作社联合社
关于表彰2021年县（区）供销社综合业绩考核优胜单位暨单项工作先进单位的决定

各县（区）供销社：

2021年，在市委、市政府的坚强领导和省供销联社的精心指导下，全市供销社系统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认真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以及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供销合作社工作的重要指示精神和中华全国供销合作总社第七次代表大会精神，省供销联社四届四次理事会议、监事会会议精神，高举为农服务旗帜，聚焦服务和推动乡村振兴，以改革强社、服务立社、夯基建社、从严治社为工作主线，

扎实开展党史学习教育和全系统腐败和作风问题专项整治，紧紧围绕“三农”工作大局，在深化综合改革、完善体制机制、拓展服务领域、服务乡村振兴战略、农业生产资料供应、农产品促销等方面做了大量工作，取得了较好成绩。严格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全系统未发生安全生产事故。

为表彰先进，在全市供销系统营造锐意进取、争先创优的良好氛围，进一步推动县（区）供销社加快发展，根据《2021年县（区）供销合作社综合业绩考核工作安排的通知》要求，经市供销联社综合考评，会议研究决定：授予环县供销社“2021年度县（区）供销社综合业绩考核特等奖”，庆城县、镇原县、华池县供销社“2021年度县（区）供销社综合业绩考核一等奖”，正宁县、合水县、宁县、西峰区供销社“2021年度县（区）供销社综合业绩考核二等奖”。经评定：环县供销社为“2021年“三位一体”综合合作试点先进单位”；镇原县、环县供销社为“2021年基层组织建设先进单位”；庆城、正宁、镇原县供销社为“2021年农业社会化服务体系建设先进单位 ”；环县、合水、西峰区供销社为“2021年社有企业发展先进单位”；庆城县、宁县供销社为“2021年农民专业合作社示范社培育先进单位”；宁县、华池县、环县供销社为“2021年重点农产品促销先进单位”；环县供销社为“2021年再生资源回收利用体系建设先进单位”；宁县、镇原县供销社为“十四五”规划编制先进单位”；庆城县、镇原县供销社为“2021年会统工作先进单位”；

华池县、宁县供销社为“2021年信息报送先进单位”。

2022年各县（区）供销社要继续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精神、习近平总书记对供销合作社工作的重要指示精神，积极践行为农服务宗旨，持续深化供销合作社综合改革，完善体制，优化职能，转变作风，攻坚克难，开拓创新。重点抓好县域流通服务网络建设、农业服务体系建设、社属企业建设等工作，积极参与乡村振兴战略，进一步提升为农服务能力，推动全市供销合作事业高质量发展。

附件：

1.2021年县（区）供销社综合业绩考核优胜单位名单

2.2021年县（区）供销社单项工作先进单位名单

庆阳市供销合作社联合社

2022年1月14日

附件 1

2021 年县（区）供销社综合业绩考核优胜单位名单

特等奖（1 个）

环　县供销社

一等奖（3 个）

庆城县供销社

镇原县供销社

华池县供销社

二等奖（4 个）

正宁县供销社

合水县供销社

宁　县供销社

西峰区供销社

附件 2

2021 年县（区）供销社单项工作先进单位名单

“三位一体”综合合作试点先进单位（1 个）

环　县供销社

基层组织建设先进单位（2 个）

镇原县供销社

环　县供销社

农业社会化服务体系建设先进单位（3 个）

庆城县供销社

正宁县供销社

镇原县供销社

社有企业发展先进单位（3 个）

环　县供销社

合水县供销社

西峰区供销社

农民专业合作社示范社培育先进单位（2 个）

庆城县供销社

宁　县供销社

重点农产品促销先进单位（3 个）

宁　县供销社

华池县供销社

环　县供销社

再生资源回收利用体系建设先进单位（1个）

环　县供销社

“十四五”规划编制先进单位（2个）

宁　县供销社

镇原县供销社

会统工作先进单位（2个）

庆城县供销社

镇原县供销社

信息报送先进单位（2个）

华池县供销社

宁　县供销社

庆阳市供销合作社联合社办公室　　2022年1月14日印发

共印22份